重庆市铜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综合协调城乡总体规划及各专项建设规划。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研究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及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2.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及有关专项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要专项改革之间的衔接。

3.贯彻执行有关价格政策，提出价格改革方案，按照重庆市地方定价目录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反映市场供求的定价机制。

4.负责投资综合管理，贯彻落实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组织编制全区重大项目投融资规划。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重大建设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负责统筹、调度和督促重大项目，研究提出年度重点项目名单。

5.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全区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

6.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7.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承担粮食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工作，提出粮食流通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粮食流通的行业管理和区级储备粮油管理。承担粮食监测、应急调控、军粮供应管理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8.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政府监管和公共信用信息共享。

9.组织拟订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战略、规划、计划、政策，并协调实施。

（二）机构设置

区发展改革委共设9个科室：办公室、投资科、国民经济综合科、招投标监管科、能源科、粮食管理科、价格管理科、行政执法科、国防动员科。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设参一个公事业单位：价格认证中心；一个事业单位：经济运行监测中心。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重庆市铜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重庆市铜梁区价格认证中心、重庆市铜梁区经济运行监测中心三个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4,032.43万元，支出总计4,032.43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32.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决算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4,032.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32.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收入决算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32.43万元，占100%。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4,032.43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4,032.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支出决算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其中：基本支出959.83万元，占23.8%；项目支出3,072.60万元，占76.2%。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032.43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032.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决算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32.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32.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收入决算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051.80万元，下降33.7%。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了项目收入。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32.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32.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支出决算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051.80万元，下降33.7%。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了部分项目支出，部分项目进度达不到付款要求。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与上年持平。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29.45万元，占45.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393.30万元，下降56.7%，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了部分项目支出，部分项目进度达不到付款要求。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77.40万元，占4.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6.38万元，增长17.5%，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3）卫生健康支出25.56万元，占0.6%，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3.20万元，下降34.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4）节能环保支出1,333.00万元，占33.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09.00万元，下降18.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进度达不到付款要求。

（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9.26万元，占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9.26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兑现商贸发展专项补助。

（6）住房保障支出30.66万元，占0.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96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97.11万元，占14.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97.11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为确保粮食安全，增加了粮油的储备量。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59.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18.2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18.2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决算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是人员调整、调整待遇等.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141.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41.6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宣传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7.4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3.95万元，下降44.4%，主要原因是今年无公务车购置费用，厉行节约。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7.45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工作量增加，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支出 。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61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科室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79万元，下降14.6%，主要原因是对公务车的管理更加规范，厉行节约。较上年支出数增加4.6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

公务接待费12.8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省市发改委到我单位学习调研工作，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3.17万元，下降50.7%，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2.83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工作量增加，接待增加。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1辆；国内公务接待139批次1,48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86.72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4.61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2.0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1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厉行节约。本年度培训费支出1.2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8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9.42万元，主要用于开支开支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宣传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信息网络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39.4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的数据是首次由三个二级预算单位合并而成的汇总数据，无上年数据作对比。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7.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7.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4.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4.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5%。主要用于采购业务工作所需的第三方机构服务。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和4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47项，涉及资金2087.95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出具报告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0项，涉及资金0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2）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各二级预算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对47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其中47个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0个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3-64406126